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3年3月24日、3月27日和3月2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3年3月24日、3月27日和3月2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主营业务、外部环境以及行业政策 未发生重大变化,也没有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迹象。

- (二)经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宿迁联拓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拓控股")、实际控制人项瞻波、王小红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联拓控股、项瞻波、王小红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和其他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三)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 道或市场传闻。
- (四)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 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3年3月24日、3月27日和3月2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 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 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 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